

# 合 同

甲方：海南省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乙方：海南天利和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实体云柜货物及相关的软件、服务达成以下一致：

##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单价（元）	单位	数量	小计（元）	备注
1	实体云柜（主柜）	DQ-YA-1Z	38,900.00	台	1	38,900.00	
2	实体云柜（副柜）	DQ-YA-2F	18,500.00	台	6	111,000.00	
3	接入软件（手机 APP）	DQS-WJR	316,300.00	套	1	316,300.00	
4	应用服务器	华为 RH2288V3	68,500.00	台	1	68,500.00	
4	数据库服务器	华为 RH2288V3	68,500.00	台	1	68,500.00	
总 额		（小写）603,200.00					
		（大写）陆拾万零叁仟贰佰元整					

注：以上价格包含了云柜系统硬件、软件以及服务器的部署，云柜系统和现有的电子卷宗系统对接、联调，以及对用户进行培训的费用。

## 二、售后服务

2.1 以上产品按照国内电子类产品通行标准，给予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2.2 以上产品，云柜硬件乙方承诺一年内免费维修，云柜软件乙方承诺三年内免费维修，人为损坏及不按规定使用造成的损坏不在此列，维修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三包”规定执行售后服务。

2.3. 免费保修期满后，乙方提供长期的技术咨询及配件供应服务，甲方向乙方支付维修费用。

2.4. 乙方提供的产品严格按照产品的质保书和国家的相关规定进行质保服务；所有故障品、不良品统一返厂维修，保修期内，返厂维修的运费为乙方承担，保修期外，返厂维修的运费为甲方承担。

## 三、交货时间及付款方式

3.1 交货时间、地点：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在甲方指定地点。

### 3.2 付款方式:

3.2.1 预付款: 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 凭发票, 甲方给乙方支付预付款, 计总货款的 40%, 人民币 (大写): 贰拾肆万壹仟贰佰捌拾元整 (¥241280.00 元)。

3.2.2 验收款: 产品全部到货安装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凭收货验收报告、发票, 甲方给乙方支付验收款, 计总货款的 55%, 人民币 (大写): 叁拾叁万壹仟柒佰陆拾元整 (¥331760.00 元)。

3.2.3 质保金: 一年后凭发票, 甲方付清剩余款项给乙方, 计总货款的 5%, 人民币 (大写): 叁万零壹佰陆拾元整 (¥30160.00 元)。

## 四、违约赔偿

4.1 除下一条规定的不可抗力外,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甲方可从合同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 每延迟一个工作日迟交货物 (含软件及相关服务) 或未提供服务, 按合同金额的 0.5% 计扣违约赔偿费。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 15%。如果乙方延迟交货时间超过一个月,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4.2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 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 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 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 五、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 协商不成则作如下处理: 向法院提起诉讼, 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七、合同鉴证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 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询价文件、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 八、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六份, 中文书写。甲方三份、乙方、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另外一份由招标代理机构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



甲方（盖章）：\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曹洋

2019年12月26日



乙方（盖章）：海南天利和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林阳

2019年12月26日



开户银行：中行海口市秀英支行

帐号：266 272 244 325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信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信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 廖小慧

2019年12月26日

